

关于对河北鑫乐医疗器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 半年报问询函

公司一部半年报问询函【2022】第 045 号

河北鑫乐医疗器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鑫乐医疗）董事会：

我部在挂牌公司 2022 年半年报审查中关注到以下情况：

1、关于经营业绩

报告期内，你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77,033,710.28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75.24%，你公司称主要原因一方面为原有产品稳步增长，另一方面为新冠检测类产品根据市场需求销量急剧增加所致；发生营业成本 197,904,130.60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65.23%；净利润 46,893,547.42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871.75%，你公司称系公司营业收入的快速增长所致。毛利率本期较上年同期上升 2.69 个百分点至 28.56%。

请你公司补充列示报告期内产品结构变化情况及对应的营业收入，并结合新冠检测类产品市场需求情况、公司新冠检测类产品竞争优势、报告期内公司产能分配情况、产品价格、成本、期间费用、非经常性损益等变化情况，说明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大幅上升的原因及合理性、业绩增长是否具备可持续性。

2、关于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你公司发生销售费用 9,779,857.67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1.43%，其中业务宣传费较上年同期增长 93.41%至 1,497,603.36 元。根据你公司《2022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销售模式，公司针对公

立医疗机构、体检及第三方检验领域、各类配送平台领域、海外客户采取差异化销售模式。

报告期初，你公司销售人员 70 人，本期减少 6 人，报告期内销售人工资较上年同期增长 55.51%至 6,419,901.76 元。

请你公司结合报告期内销售对象变动情况、市场开拓情况、员工结构调整情况、公司薪酬政策变动情况等，说明报告期内销售人员薪酬发生额与销售人员人数反向变动的原因及合理性。

请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 11 月 23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nianbao@neeq.com.cn），同时抄送监管员和主办券商；如披露内容存在错误，请及时更正。

特此函告。

挂牌公司管理一部

2022 年 11 月 9 日